

附件 1:

安图县卫生健康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拟订全县重大疾病、慢性病防治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实施。

负责疾病预防控制网络直报和工作体系建设。

指导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工作，制定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办法并组织实施。组织制定县级监测预警等规划计划和应急预案，并报州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审核。

组织落实国家免疫规划，负责预防接种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统筹规划并监督管理传染病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制定疾病预防控制系统队伍建设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规划指导传染病疫情监测预警体系建设，组织开展疫情监测、风险评估工作并发布疫情信息，建立健全跨部门、跨区域的疫情信息通报和共享机制。

负责传染病疫情应对相关工作，组织开展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应急处置等工作，拟订应急预案并组织开展演练，指导疾病预防控制系统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负责应急队伍、志愿者队伍建设，提出传染病疫情应对应急物资需求及分配意见。

协同指导疾病预防控制科研体系建设，拟订疾病预防控制科技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开展疾病预防控制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二）负责制定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根据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制定全县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

组织和指导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

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负责制定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开展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为食源性疾病及与食品安全事故有关的流行病学调查提供技术支持。

负责制定全县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制定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并组织实

施。

（五）负责贯彻落实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运行机制，建设和谐医患关系，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六）贯彻实施省、州关于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妇幼卫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全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完善全县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七）贯彻执行国家药物政策、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国家药品法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贯彻实施基本药物的采购、配送、使用的政策措施和国家基本药物价格政策。

（八）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和《吉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促进全县出生人口性别平衡的政策措施，组织监测计划生育发展动态，提出发布计划生育安全预警预报信息建议。制定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制定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降低出生缺陷人口数量。

（九）组织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负责协调推进有

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建立与

经济

社会发展政策的衔接机制，提出稳定低生育水平政策措施。

（十）制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并组织落实，

推动建立流动人口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共享和公共服务工

作机制。

（十一）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贯彻落实国家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

（十二）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和计划生育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和计划生育相关科研项目。组织指导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

（十三）承担公共卫生、医疗卫生等监督工作，查处医疗服务市场违法行为。组织开展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完善综合监督体系，指导规范执法行为。

承担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监督工作，组织对医疗机构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的督导、检查和考核，依法组织查处传染病防治重大违法行为，指导建立疾病预防控制监督员制

度。

负责县级卫生健康管理方面有关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和审批工作。组织开展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活动，承担卫生健康科学普及、新闻和信息发布工作。

拟订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相关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等工作。协调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

（十四）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参与县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根据国家、省、州要求，组织卫生和计划生育国际交流合作与卫生援外工作。

（十五）执行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医疗技术应用、医疗质量和安全、医疗服务、医疗应急、采供血机构管理以及行风建设等地方行业管理规范、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推进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护理、康复事业发展工作。拟订全县公立医院运行监管、绩效评价和考核制度。

承担医疗卫生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救治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

贯彻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

拟订全县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督工作。组织开展住院医师、专

科医师培训等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教育工作。

承担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具体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省、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研究提出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承担组织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

负责在我县召开的国际性、国家和省州县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负责协调处理医疗纠纷。贯彻执行国家、省、州、县中医药事业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相关标准。

（十六）承担全县保健工作宏观指导和负责在我县召开的国家、省、州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卫生保障工作；承办县委、县政府委托或指定的有关保健医疗方面的工作任务及相关事项。

（十七）承担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县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县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十八）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安图县卫生健康局内设 7 个机构，分别为规划财务科、疾病预防控制科、综合监督与宣传法规科、医政与药物政策科（体制改革科、中医科、科教科）、安全生产科、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科、基层卫生健康科。

下设 18 家预算单位，分别为老龄委员会办公室、疾病控制中心、妇幼保健站、卫生监督所、结核病防治所、安图县人民医院、安图县中医院、明月镇卫生院、明月镇长兴卫生院、明月镇福兴卫生院、石门镇卫生院、万宝镇中心卫生院、两江镇中心卫生院、松江镇中心卫生院、二道白河镇中心卫生院、永庆乡卫生院、亮兵镇卫生院、新合乡卫生院。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预算总表（0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378.02	332.80	45.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78.02	332.80	45.22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单位资金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5	32.25	
上级补助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出	329.07	283.85	45.22
其他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6.70	16.7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			
本年收入合计	378.02	332.80	45.22	本年支出合计	378.02	332.8	45.22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78.02	332.80	45.22	支出总计	378.02	332.8	45.22

收入预算总表 (02)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代码	部门 (单位) 名称	总计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单位资金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收 入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结转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结转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结 转 结 余	单位资金结 转结余
605	安图县卫生健康局	378.02	332.80	332.80									45.22	45.22				
605001	安图县卫生健康局(本 级)	378.02	332.80	332.80									45.22	45.22				
合计		378.02	332.80	332.80									45.22	45.22				

支出预算总表 (03)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5	32.2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5	32.2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50	21.50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75	10.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9.07	215.71	113.36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04.78	204.78				
		01	行政运行	204.78	204.78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03		7.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7.03		7.03			
	04		公共卫生	38.19		38.19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4.19		14.19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9.00		19.00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00		5.00			
	07		计划生育事务	68.14		68.14			
		17	计划生育服务	68.14		68.1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92	10.92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2	10.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0	16.7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0	16.70				
		01	住房公积金	16.70	16.70				
合计				378.02	264.66	113.36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0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 转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预 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378.02	332.80	45.22	一、本年支出	378.02	332.80	45.2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78.02	332.80	45.22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5、教育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5	32.25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	329.07	283.85	45.22
				11、节能环保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14、交通运输支出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金融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16.70	16.7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25、债务还本支出			
				26、债务付息支出			
				27、债务发行费用			
				二、结转下年支出			
收入总计	378.02	332.80	45.22	支出总计	378.02	332.80	45.2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05)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5	32.25	32.2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5	32.25	32.2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50	21.50	21.50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75	10.75	10.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9.07	215.71	188.75	26.96	113.36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04.78	204.78	177.82	26.96	
		01	行政运行	204.78	204.78	177.82	26.96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03				7.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7.03				7.03
	04		公共卫生	38.19				38.19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4.19				14.19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9.00				19.00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00				5.00
	07		计划生育事务	68.14				68.14
		17	计划生育服务	68.14				68.1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92	10.92	10.92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2	10.92	10.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0	16.70	16.7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0	16.70	16.70		
		01	住房公积金	16.70	16.70	16.70		
合计				378.02	264.66	237.70	26.96	113.3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0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代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202.87	202.87	26.96
	01	基本工资	54.62	54.62	
	02	津贴补贴	51.53	51.53	
	03	奖金	9.93	9.93	
	07	绩效工资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50	21.50	
	09	职业年金缴费	10.75	10.75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92	10.92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4	0.94	
	13	住房公积金	16.70	16.70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97	25.97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6		26.96
	01	办公费	4.00		4.00
	02	印刷费	2.00		2.00
	03	咨询费			
	04	手续费			
	05	水费	1.00		1.00
	06	电费			
	07	邮电费	2.00		2.00
	08	取暖费	5.00		5.00
	09	物业管理费			
	11	差旅费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3	维修（护）费			
	14	租赁费			
	15	会议费			
	16	培训费			
	17	公务接待费	0.45		0.45
	18	专用材料费			
	24	被装购置费			
	25	专用燃料费			
	26	劳务费			
	27	委托业务费			
	28	工会经费	3.00		3.00
	29	福利费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	其他交通费用	7.98		7.98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		1.53
310		资本性支出			
	02	办公设备购置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83	34.83	
	01	离休费			
	02	退休费	19.28	19.28	
	03	退职（役）费			
	04	抚恤金			
	05	生活补助			
	06	救济费			
	07	医疗费补助			
	08	助学金			
	09	奖励金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5	15.55	
合 计			264.66	237.7	26.96

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预算表 (07)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合 计	0.9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0.45
3、公务用车费	0.45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5
（2）公务用车购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12）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年度资金总额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权重
安图县卫生健康局	2024年计划生育服务地方配套补助资金	68.14	完成计划生育并发症人员、农村独生子女人员、特别扶助独生子女死亡、伤残人员信息核对,系统更新工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独生子女或双农户家庭补助	农村独生子女或双农户家庭补助标准	80元/每人每月	4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独生子女死亡家庭特别扶助补助	农村独生子女死亡家庭特别扶助补助标准	700元/每人每月	4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独生子女伤残家庭特别扶助补助	农村独生子女伤残家庭特别扶助补助标准	540元/每人每月	4
					经济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并发症（三级）家庭特别扶助	计划生育并发症（三级）家庭特别扶助标准	260元/每人每月	4
					经济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并发症（二级）家庭特别扶助	计划生育并发症（二级）家庭特别扶助标准	390元/每人每月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二级）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二级）人数	1人	5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三级）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三级）人数	3人	5
					数量指标	农村独生子女或双生女	农村独生子女或双生女人数	3336人	5
					数量指标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数	257人	5
					数量指标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数	173人	5
					质量指标	奖励金发放合规率	奖励金发放合规率	100%	7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按照要求，每季度发放一次。	100%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和改善民生，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保障和改善民生，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有效提高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金发放对象满意度	资金发放对象满意度	95%	1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4 年收支总预算 378.02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332.80 万元；上年结转 45.22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比 2023 年当年预算增加 131.35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上年结转。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378.0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32.8 万元，占 88.04%；上年结转结余 45.22 万元，占 11.96%。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2.80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45.22 万元，占 100%。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378.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4.66 万元占 70.01%；项目支出 113.36 万元，占 29.99%。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78.02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332.80 万元，上年结转 45.2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29.0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70

万元。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8.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4.66 万元，占 70.01 %；项目支出 113.36 万元，占 29.99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37.70 万元，占 89.81 %；公用经费 26.96 万元，占 10.1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2.25 万元，占 8.53%，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卫生健康（类）支出 329.07 万元，占 87.05%，主要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公立医院支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公共卫生支出、计划生育服务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16.7 万元，占 4.42%，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64.6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37.7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6.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9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减少）0.1 万元。其中：

1. 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接待费 0.45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减少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经费压缩 10%，节约开支。

3. 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5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减少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经费压缩 10%，节约开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八、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部门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6.9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5 万元，下降 8.49%，主要原因是压缩 10%，节约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底，部门本级房屋 4681.85 平方米。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部门项目支出 68.14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1 个；使用本年拨款 68.14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0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4 年将 1 个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68.14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缴入财政专户并实行财政专项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只要包括非本级财政拨款、事业单位的投资收益等收入。

（十）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

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